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8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第一号——房地产》要求，公司现将 2022 年一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销售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实现销售金额 231.9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9.45%；销售面积 74.8 万平方米，较去年同期下降 33.21%。

二、新增土地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新增土地项目如下：

珠海市斗门区湖中路南侧 62 亩地块（珠自然资储 2022-06 地块）：珠海市斗门区湖心路西侧、湖中路南侧。土地出让面积为 41,368.82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用地，容积率 2.10。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权益。

三、房地产开发情况

2022 年 1-3 月，公司新开工 61.44 万平方米，竣工 83.34 万平方米；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面积 1,539.78 万平方米。

四、出租物业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出租房地产总面积为 49 万平方米；2022 年 1-3 月，公司的租金收入合计为 10,722 万元。

以上统计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7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通讯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三、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25 证券简称：华发股份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新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088,067,157.11	6,369,868,700.51	6,369,868,700.51	2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1,451,078.17	554,300,758.77	554,295,528.36	28.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0,086,530.44	463,169,859.12	463,169,859.12	5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5,963,504.92	5,356,197,269.85	5,356,197,269.85	10.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0.25	2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0.25	2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3.52	3.52	增加 0.4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	366,841,857,234.47	355,057,033,213.16	355,057,033,213.16	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1,468,540,257.18	20,818,703,856.90	20,818,703,856.90	3.12

追溯调整或重述的原因说明

上年同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相关要求进行调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446.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7,945.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41,837.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13,345.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0,682.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73,777.80
合计	1,364,547.73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1	主要系本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及非经常性损益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5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2,379,083	24.2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9,766,254	3.77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4,827,120	3.06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56,446,749	2.67	0	无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77,280	2.31	0	无	
华金证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融汇 31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有法人	42,000,000	1.98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407,620	1.67	0	无	
黄力志	境内自然人	35,048,846	1.66	0	无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22,811,845	1.08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国有法人	20,226,322	0.96	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512,379,083	人民币普通股	512,379,0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9,766,254	人民币普通股	79,766,25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827,120	人民币普通股	64,827,1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6,446,749	人民币普通股	56,446,749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48,877,280	人民币普通股	48,877,280
华金证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融汇 31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兴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407,620	人民币普通股	35,407,620
黄力志	35,048,846	人民币普通股	35,048,846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811,845	人民币普通股	22,811,84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0,226,322	人民币普通股	20,226,3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与华金证券-珠海华发综合发展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融汇 31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黄力志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5,048,846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开展购房尾款收益权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购房尾款收益权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通过将名下项目销售过程中形成的购房尾款应收款债权转让给华金国际商业保理（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保理"），华金保理向项目公司支付转让价款的方式进行融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2、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3、注册发行中期票据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分期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的中期票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4、开展售房尾款收益权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售房尾款收益权融资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通过将名下项目销售过程中形成的购房尾款应收款债权转让给华金保理，华金保理向项目公司支付转让价款的方式进行融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5、进行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与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6、提供担保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拟为珠海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珠海奥园新城置业有限公司、南京华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京华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公司就武汉华发鸿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 7 亿元，上述融资及担保为交银国信·嘉园 8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各期融资对应的担保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公司就珠海华商百货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调整了相应的担保额度 7 亿元，上述融资及担保即国通信托·华商 1 号可续期债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融资期限为无固定期限（各期初始期限均为 18 个月）。上述担保金额及额度调整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7、向珠海市海川地产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珠海市海川地产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单方对珠海市海川地产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54,412.162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47,367,028.73	49,993,946,150.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534,165.39	40,893,553.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7,432,637.40	328,415,681.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719,450,218.49	3,719,811,883.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71,826,049.70	1,472,737,448.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9,962,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784,536,488.48	217,377,945,976.87
合同资产	12,106,050.77	14,218,822.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211,943.52	24,211,943.52
其他流动资产	41,250,623,864.77	39,714,918,671.19
流动资产合计	324,596,088,447.25	312,687,100,130.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1,291,802.36	109,490,910.35
长期股权投资	21,296,678,637.52	21,474,896,271.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039,337,814.27	12,039,337,814.27
固定资产	2,767,564,399.42	2,795,329,953.76
在建工程	246,503,926.48	246,166,824.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56,741,917.22	1,248,451,330.22
无形资产	475,118,427.31	468,603,986.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599,373.53	153,933,318.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5,832,489.10	3,815,622,673.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0,000.00	18,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45,768,787.22	42,369,933,082.79
资产总计	366,841,857,234.47	355,057,033,213.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24,699,437.37	1,030,413,031.3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37,863,020.00	124,416,581.00
应付票据	1,310,135,902.40	1,321,371,441.86
应付账款	27,751,591,862.61	31,282,825,165.22
预收款项	513,091,765.33	473,388,921.25
合同负债	68,863,079,990.72	62,833,764,01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4,137,427.08	143,883,706.90
应交税费	1,135,334,471.04	2,020,534,183.07
其他应付款	23,311,915,714.89	21,747,379,013.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49,89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54,918,379.88	22,228,971,533.01
其他流动负债	9,776,816,565.24	9,600,119,049.51
流动负债合计	162,773,584,536.56	152,807,066,644.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5,139,603,958.46	77,169,919,168.06
应付债券	21,300,996,673.48	22,699,370,978.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88,692,334.10	973,883,727.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85,106.92	2,660,461.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850,128.35	202,718,910.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36,613,375.01	5,310,159,594.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780,641,576.33	106,358,712,840.09
负债合计	268,554,226,112.890	259,165,779,484.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17,161,116.00	2,117,161,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3,878,773,587.89	3,885,566,040.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878,773,587.89	3,885,566,040.73
资本公积	880,335,626.39	926,421,405.18
减：库存股	9,570,750.00	9,570,750.00
其他综合收益	201,756,439.85	185,982,886.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8,918,465.89	1,068,918,465.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331,165,771.17	12,644,224,69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468,540,257.18	20,818,703,856.90
少数股东权益	76,819,090,864.40	75,072,549,871.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287,631,121.58	95,891,253,728.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6,841,857,234.47	355,057,033,213.16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新云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88,067,157.11	6,369,868,700.51
其中：营业收入	8,088,067,157.11	6,369,868,700.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04,036,553.14	5,641,145,976.48
其中：营业成本	6,533,334,637.30	4,653,567,907.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4,813,804.90	400,278,136.22
销售费用	262,949,217.53	214,065,238.16
管理费用	303,108,079.04	325,963,193.79
研发费用	3,080,324.14	642,713.79
财务费用	46,750,490.23	46,628,786.89
其中：利息费用	280,595,905.14	235,373,947.37
利息收入	235,954,580.00	220,891,876.58
加：其他收益	8,029,307.78	9,742,856.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971,811.03	282,471,973.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9,970,835.15	38,330,879.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41,837.26	-3,508,605.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379,018.20	-13,002,189.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531.67	-33,921.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1,454,398.99	1,004,392,837.63
加：营业外收入	16,722,927.05	6,152,244.13
减：营业外支出	16,434,535.12	8,470,734.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1,742,790.92	1,002,074,346.87
减：所得税费用	217,604,936.60	268,511,684.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137,854.32	733,562,662.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4,137,854.32	733,562,662.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1,451,078.17	554,295,528.3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86,776.15	179,267,133.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9,091.86	9,958,312.3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73,553.75	448,439.6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773,553.75	448,439.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695.76	1,827,174.7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176,249.51	-1,378,735.1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414,461.89	9,509,872.69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5,496,946.18	743,520,974.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7,224,631.92	554,743,967.9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72,314.26	188,777,006.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新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90,006,568.04	17,529,729,697.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8,384,801.20	170,772,345.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2,040,423.47	1,647,795,41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50,431,792.71	19,348,297,460.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95,904,436.16	9,048,748,300.3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8,097,559.85	658,906,97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2,021,803.08	2,779,001,015.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8,444,488.70	1,505,443,89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4,468,287.79	13,992,100,19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5,963,504.92	5,356,197,269.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1,119,786.82	2,580,119,065.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5,116,392.41	39,525,52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80.00	7,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38,208.44	769,895.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5,584,067.67	2,620,421,513.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7,036,450.29	9,563,510,50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12,110,181.31	3,976,452,91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652,17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49,146,631.60	13,915,615,58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3,562,563.93	-11,295,194,071.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5,516,224.19	2,452,227,143.5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5,516,224.19	2,452,227,143.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173,787,900.92	20,137,355,945.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19,085.11	14,522,187.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97,323,210.22	22,604,105,276.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764,568,250.39	17,243,458,603.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66,336,977.73	2,256,863,049.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49,8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852,426.57	98,119,805.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30,757,654.69	19,598,441,45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6,565,555.53	3,005,663,818.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7,184.36	3,064,631.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17,809,312.16	-2,930,268,351.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17,405,227.03	42,611,233,31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35,214,539.19	39,680,964,968.70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新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74,219,229.03	2,225,419,552.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719,209.31	13,360,054.6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090,342.53	10,939,327.50
其他应收款	43,299,317,557.78	40,680,216,069.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54,914,090.94	2,972,360,398.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148,491.60	17,148,491.60
其他流动资产	5,806,678,247.83	6,240,435,174.79
流动资产合计	55,629,087,169.02	52,159,879,068.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554,000,000.00	1,471,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8,824,177.69	77,548,667.46
长期股权投资	77,560,840,963.23	73,470,165,868.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114,070.63	79,278,353.03
在建工程	11,904,569.64	12,309,760.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168,201.34	13,235,137.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60,708.79	1,807,06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0,238,948.61	360,198,15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678,851,639.93	75,485,643,006.28
资产总计	136,307,938,808.95	127,645,522,074.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5,299,986.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37,863,020.00	124,416,581.00
应付票据	4,827,000.00	16,760,150.00
应付账款	427,673,147.28	482,043,788.34
预收款项	98,146.04	202,201.59
合同负债	177,816,809.68	1,097,399,115.03
应付职工薪酬	18,937,606.81	18,875,304.43
应交税费	62,459,827.68	98,479,712.75
其他应付款	80,876,282,450.68	67,555,198,625.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46,599,129.78	7,401,420,219.47
其他流动负债	2,546,374,322.70	2,890,266,249.48
流动负债合计	92,498,931,460.65	79,880,361,93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85,500,000.00	5,879,600,000.00
应付债券	19,566,998,263.15	21,054,601,913.4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52,498,263.15	26,934,201,913.43
负债合计	115,751,429,723.80	106,814,563,847.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17,161,116.00	2,117,161,116.00
其他权益工具	3,878,773,587.90	3,885,566,040.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878,773,587.90	3,885,566,040.73
资本公积	5,463,622,614.71	5,463,590,118.71
减：库存股	9,570,750.00	9,570,75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94,901.87	1,497,597.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65,319,915.86	1,065,319,915.86
未分配利润	8,040,107,698.81	8,307,394,18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56,509,085.15	20,830,958,22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6,307,938,808.95	127,645,522,074.72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新云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收入	1,295,600,090.92	199,403,247.39
减：营业成本	945,569,095.46	146,398,116.98
税金及附加	45,703,661.59	11,049,910.19
销售费用	21,514,893.67	4,143,111.03
管理费用	7,135,743.93	6,942,806.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49,253,461.14	345,849,097.74
其中：利息费用	676,823,750.52	603,796,547.11
利息收入	127,596,519.28	300,338,061.03
加：其他收益	467,274.36	660,059.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56,161.32	192,160,80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956,161.32	15,539,52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46,439.00	-1,297,134.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76,989.69	-5,834,955.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876,757.88	-129,291,015.47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500,213.61
减：营业外支出	140,52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817,281.83	-128,790,801.86
减：所得税费用	-20,040,792.82	-36,082,580.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776,489.01	-92,708,221.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776,489.01	-92,708,221.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2,695.76	1,827,174.7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695.76	1,827,174.7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2,695.76	1,827,174.7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179,184.77	-90,881,046.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新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3 月

编制单位：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第一季度	2021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080,782.80	641,442,553.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2,344,355.29	4,580,394,03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6,425,138.09	5,221,836,590.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99,893.83	46,044,833.7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9,322.50	4,431,329.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051,276.69	62,463,12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508,540.52	5,771,129,17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0,429,033.54	5,884,068,46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5,996,104.55	-662,231,87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193,139.32	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764,284.51	248,616,899.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957,423.83	273,616,899.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7,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7,299,510.05	2,090,991,99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7,299,510.05	2,092,858,99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5,342,086.22	-1,819,242,09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8,000,000.00	4,175,204,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04,085.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904,085.11	4,175,204,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8,404,510.64	3,251,227,358.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2,481,034.25	600,605,630.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29,608.67	53,363,77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4,215,153.56	3,905,196,76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7,311,068.45	270,007,73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3,342,949.88	-2,211,466,223.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93,916,693.17	4,953,127,481.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7,259,643.05	2,741,661,257.80

公司负责人：李光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新云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2 年 4 月 28 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9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9,000 股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3.02 元/股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赵劼、郑旭斌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符合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根据《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局决定将上述 2 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局第六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2017 年 1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珠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珠国资【2017】34 号），经报请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广东省国资委出具了《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复函》（粤国资函【2017】86 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3、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4、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通过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起至 2017 年 2 月 3 日。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17 年 2 月 4 日出具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5、2017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6、2017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7 年 2 月 13 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81 名激励对象授予 817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7、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和第九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鉴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确定的 21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合计 37.5 万股，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对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181 人调整为 16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817 万股调整为 779.5 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调整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8、2017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通知，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完成了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授予的审核与登记工作。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9、2017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施每 10 股转增 8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8 元的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故本计划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779.5 万股调整为 1,403.1 万股，回购价格由 8.94 元/股调整 4.52 元/股。

10、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9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第一次回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发表了核查意见。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11、2018 年 7 月 9 日，公司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的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故本计划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4.52 元/股调整为 4.22 元/股。

12、2018 年 7 月 3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尚未解锁的 396,000 股限制性股票中的 360,000 股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1 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 360,00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13、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局第四十八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0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第二次回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发表了核查意见。2019 年 2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第一次回购中尚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6,000 股，及第二次回购中的 306,000 股限制性股票中的 270,000 股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 306,00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15、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五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公司 143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实际可解锁共计 3,332,25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7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16、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五十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4.07 元/股，并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91,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第三次回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2019 年 10 月 14 日，公司 2019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7、2019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六十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决定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3.87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18、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回购注销公司第二次回购中尚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36,000 股，及第三次回购中的限制性股票 391,500 股，合计 427,50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19、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七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公司 137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解锁期实际可解锁共计 3,197,25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0、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七十六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3.47 元/股，并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1,500 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第四次回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2020 年 9 月 21 日，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1、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回购注销公司第四次回购中的限制性股票 31,50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2、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九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公司 136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解锁期实际可解锁共计 3,188,25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3、2021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八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将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3.02 元/股，并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7,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以下简称"第五次回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2021 年 11 月 3 日，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4、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回购注销公司第五次回购中的限制性股票 27,000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5、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02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26、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了相应报告。公司 130 名激励对象在第四个解锁期实际可解锁共计 3,152,25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上市流通。

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价格

1、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

鉴于原激励对象赵劼、郑旭斌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符合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第十四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关于"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董事局可以决定对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由公司以激励对象购买价回购注销"的规定，公司对上述 2 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数量

单位：股

姓名	回购注销数量（转增后数量）
赵劼	4,500
郑旭斌	4,500
合计	9,000

注：2017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转增 8 股并派发现金红利 8 元），上述股数为实施转增股本方案后的数量。

公司本次合计应回购注销的股份总数为 9,000 股。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尚未办理完成，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减资程序。

3、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3.02 元/股。回购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预计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无限售流通股	2,117,152,116	0	2,117,152,116
有限售流通股	9,000	-9,000	0
合计	2,117,161,116	-9,000	2,117,152,116

注：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解锁期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将于 2022 年 5 月 9 日上市流通，上表中数据均为完成解禁后的数据。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

五、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激励对象赵劼、郑旭斌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且程序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影响《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据此，我们一致同意回购注销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000 股限制性股票。

六、监事会意见

鉴于激励对象赵劼、郑旭斌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据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回购注销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9,000 股限制性股票。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回购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但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批同意，本次回购的原因、回购对象、回购股份的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符合《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合法、有效。

八、独立财务顾问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解锁相关事项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以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回购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相关手续。

九、备查文件

1、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事项之独立意见；

4、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事项的核查意见；

5、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6、上海荣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第四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25 证券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1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局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0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 155 号公司 9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5、特别决议议案：1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25	华发股份	2022/5/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1、法人股东需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需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30-5: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 155 号华发股份董事局秘书处

（四）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昌盛路 155 号华发股份董事局秘书处

2、联系电话：0756-8282111

3、传真：0756-8281000

4、邮编：519030

5、联系人：阮宏洲、仝鑫鑫

六、其他事项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议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2 年 4 月 28 日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